

**2010年2月3日(星期三)開始舉行的
立法會會議席上
張國柱議員就
“訂立全面青少年政策”
動議的議案**

經李國麟議員、葉偉明議員、甘乃威議員及陳克勤議員修正的議案

近日，連串社會事件引起大眾對‘80後’一代的關注；面對青少年失業率持續高企，社會流動的機會越來越少，跨代貧窮問題日趨嚴重，加上政府各政策局提供青少年服務的目標不清晰，尤其欠缺讓青少年參與社會發展的機會，本會促請政府立即透過各種渠道諮詢青少年的意見，制訂一套全面及前瞻性的青少年政策，統籌有關政策局及執行部門的工作，以整合現時青少年服務，切合他們的需要；另外，政府亦應提供一個讓青少年參與社會事務的平台，尊重及聆聽青少年的意見及需要，讓他們積極參與社會發展，確立自己的人生目標，並推動青少年充權，讓他們的訴求和動力得以正面及正確地轉化成推動社會發展的力量，以及制定整全的職業培訓及就業政策，以整合現有各項協助青少年就業的措施，並更新學徒制度以配合經濟結構轉型，為青少年提供主流教育以外的另一職業培訓途徑，以及設立自我提名程序，讓青少年代表可自我推薦，加入諮詢委員會及法定機構，而在制訂青少年政策時，須包括不同範疇如資助入讀大學、加強社會服務及文康措施，讓青少年發揮創意和活力、開拓國際視野、建立正確價值觀、為社會爭取公義平等，遠離嗜賭、毒品和援交等；為回應上述各項訴求，本會促請政府考慮落實具體措施，包括：

- (一) 政府各主要官員和各政策局，主動收集網上意見，及定期上網與青少年交流，瞭解他們對政府施政的看法；
- (二) 每年定出青少年參與周，舉辦青少年活動或論壇等，增加青少年參與社會事務的機會；
- (三) 政府的諮詢組織應吸納更多青少年代表參與；
- (四) 加強德育及國民意識教育，協助青少年在價值觀、人生觀、心理素質、領袖才能和文化技能等多方面全面發展；
- (五) 減輕專上學生的還款負擔，調低學生貸款的年息率，及將貸款計劃的計息日期，改為學生獲聘用後開始；
- (六) 發揮駐內地辦事處的作用，主動搜集有關內地就業情況及法規等資料，及推出青少年內地實習計劃，協助有意到內地就業的青少年北上就業或創業；及

(七) 透過重推首次置業貸款計劃，及復建適量居屋，以緩解青少年置業難的問題。